

全国高校日语专业四级统测NSS4-2018考试须知

NSS4-2018统测定于2018年6月10日(周日)上午8:30开始进行。统测正式开始15分钟后,迟到考生不得进入考场。统测开始后直至统测结束前,任何考生都不得提前离开考点。统测正式开始60分钟后允许考生交卷。交卷后的考生由考点提供的专门休息室进行统一管理;统测结束前30分钟内考生不得交卷。如统测当天有疑问请致电值班电话021-65164935、021-35373105。

统测项目及时间如下:

第一部分:100分钟

I、听力理解

II、文字

III、词汇

IV、语法

V、完形填空

VI、阅读理解一、二

(以上项目做在客观题答题卷上)

第二部分:60分钟

A、完成句子

B、作文

(以上项目做在主观题答题卷上)

统测总时间约为160分钟

1. 试题及磁带/光盘,请在统测前15分钟启封。每100套试卷附2套备用卷。备用卷在下述情况发生时
可拆封使用:试卷中印刷字体不清、试卷中出现空白纸、漏页等。
2. 请将全国高校日语专业统一测试学生名册上的准考证号在考前通知学生。要求考生核对本人姓名
并将准考证号准确填在客观题和主观题答题卷上。
3. 各项选择题的答案一定要写在客观题答题卷上。完成句子和作文写在规定的
主观题答题卷上。凡是写在试题册上的答案一律不得分。
4. 各项选择题必须用2B铅笔填写,每题只能选一答案,多选、不选不得分。
5. 作文用钢笔或圆珠笔书写。答卷内容不要超过装订线,超越部分无效。
6. 统测时不得使用辞典及其他工具书。
7. 客观题答题卷做到第85题。
8. 每个考场内人数不宜过多。考生与监考人员的比例不宜高于10:1。每个考场由一位主考教师负
责。
9. 考前有关部门必须事前检查听力电源等设备,以保证统测的顺利进行。
10. 统测期间须确保考场周围环境的安静,尽量减少外界干扰。
11. 请在统测结束后,将所有答题卷严格按照考生准考证号顺序,分别排列整理后放入原试卷袋内,
缺考考生的答题卷也应填写考生姓名和准考证号后放于其中(拆封时请不要把试卷袋撕坏,因
考后答题卷要放回袋中)。如考场中发生不符合考试纪律或操作要求以及缺考等情况,请在试
卷袋封面上注明。随后连同未拆封的备用卷一起在24小时以内以特快专递形式寄:高校外语专
业教学测试办公室日语测试组。地址:上海大连西路550号上外内 邮编:200083。(逾期将取
消该校本次成绩)
12. 请把上述要求在考前1-2天内分别通知有关人员及学生。
13. 已用试题册、音带及光盘由学校主管部门负责销毁。